

关于对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瑞华专函字[2019]0236000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根据贵部 2019 年 6 月 19 日下发给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电子”或“公司”）的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392 号《关于对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或“我们”）对需要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问题 3：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5,374.39 万元。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予以详细说明：（1）政府补助的具体内容以及会计处理，说明相关会计处理的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相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的依据，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政府补助的具体内容以及会计处理，说明相关会计处理的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相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的依据。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

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5,374.39 万元，其中软件产品

增值税返还 4,334.90 万元，属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基础建设项目金额 158.29 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余政府补助 881.20 万元，均是公司在 2018 年度收到的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属于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金额最大的一笔系公司子公司福建奥通迈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收到智能配用电物联网应用平台补助 400 万元，依据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福建省互联网经济新增引导资金投资计划和支出预算（县市部分）的通知》（闽发改网经【2017】657 号），此项资金为国家鼓励发展的物联网重点应用平台补助，不是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因此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师回复：

1、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核查程序主要如下：

（1）了解和评估公司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评估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是否合理；

（2）获取并检查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文件、会计凭证和原始凭证，分析与政府补助相关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依据是否合理。

2、核查结论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本报告期将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损益 158.29 万元；将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报告期确认损益 5,216.10 万元。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以上事项的会计处理合理，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依据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问题 4：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为 **14.58 亿元**；其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5.15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7,588.32 万元**，账面价值为 **14.40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达 **38%**；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为 **7,549.97 万**

元，计提比例为 4.98%。

(1) 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业务结构、信用政策变化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的原因和合理性；

(2) 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并请结合历史回款情况、可比同行业情况，分析说明你公司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及审慎性；

(3) 请结合合同条款、你公司的催收措施等，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并分析说明应收账款余额变化情况与现金流状况的匹配性；

(4)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业务结构、信用政策变化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的原因和合理性。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例较高的原因主要有四方面：第一，公司主要客户国家电网集中招标比重不断上升，采用统招方式招标后，进度货款到期后施行严格的 ERP 系统流程审批制度，从提交申请到支付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公司中标的项目回款期较之前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延长；第二，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配用电自动化产品较多的采用“1:3:3:3”的付款方式，导致验收后质保金金额较高，随着验收项目的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快速上升；第三，由于公司产品销售对象多为大中型电力公司及集团，客户资金雄厚、资信状况良好，为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巩固和扩张产品市场份额，对于某些长期合作客户或资信状况良好的客户，公司会适当采用了延长收款期的营销策略；第四，受目前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及客户付款流程的影响，客户的付款进度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延长。

(2) 补充披露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并请结合历史回款情况、可比同行业情况，分析说明公司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及审慎性。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应收账款	占比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5,828.87	76.43	1,158.29	1.00
1 至 2 年	21,900.24	14.45	1,095.01	5.00
2 至 3 年	6,356.35	4.19	953.45	15.00
3 至 4 年	3,605.15	2.38	1,081.54	30.00
4 至 5 年	1,180.46	0.78	590.23	50.00
5 年以上	2,669.45	1.76	2,669.45	100.00
合计	151,540.51	100.00	7,547.97	4.98

考虑公司客户比较分散,因此选取近三年前二十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分析期后两年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36,111.47	43,885.48	53,639.80
1 年以内回款	30,254.13	39,267.87	49,879.54
1-2 年回款	4,622.04	3,210.87	3,341.00
1 年以内回款率	83.78%	89.48%	92.99%
2 年以内回款率	96.58%	96.79%	99.22%

2018 年末前二十大客户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625,318,649.16 元,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回款比例 61.29%。

由上表数据可知,近三年销售回款情况较好,两年内回款金额占比均在 90% 以上且逐年上升。

与公司可比的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比例如下:

账龄	积成电子	国电南瑞	许继电气	东方电子	北京科锐	四方股份
1 年以内	1%	5%	4%	1%	5%	3%
1-2 年	5%	10%	6%	5%	10%	5%
2-3 年	15%	20%	10%	15%	30%	25%
3-4 年	30%	30%	30%	50%	50%	50%
4-5 年	50%	50%	30%	50%	8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50%	100%	100%	100%

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为 1%,与东方电子相同,但低于国电南瑞、许继电气、北京科锐、四方股份。1 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产品销售对象多为大中型电力公司及公用事业单位,该类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由于客户自身经营不善或财务支付困难而导致货款无法回收的可能性较小,实际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公司的坏账准

备计提充分。

(3) 结合合同条款、公司的催收措施等，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并分析说明应收账款余额变化情况与现金流状况的匹配性。

公司近两年应收账款余额与销售商品现金流情况如下：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43,992.54	142,876.53
营业收入	196,188.62	161,851.30
销售商品现金流	193,533.48	157,868.01
销售商品现金流占营业收入比重	98.65%	97.54%
平均回款期（月）	8.77	9.45

为改变原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比较高的局面，公司自 2017 年起，先后出台多项关于销售回款的政策，旨在促进公司各经营单位重视回款，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同时减轻财务费用带来的业绩压力。这一政策的实施逐渐取得了明显成效，2017-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出现大幅增长，扭转了以前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的局面，同时应收账款余额大幅上升的势头也得到有效控制。从数据上看，销售商品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0%以上且逐年上升。

会计师回复：

1、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核查程序主要如下：

(1) 了解和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评估所使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的恰当性以及坏账准备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2) 获取公司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复核了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

(3) 就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分析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4) 计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坏账率，分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5) 选取前二十大客户计算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情况，分析回款率；

(6) 计算公司近两年销售商品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析应收账款余额变化与回款现金流状况的匹配性。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例合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应收账款余额变化与现金流状况相匹配。

问题 11：报告期末，你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余额为 **1,337.88**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 **213.32** 万元，均为对上海慧集计提减值。请你公司结合前期收购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说明商誉减值测试的主要方法和过程，计提减值的依据及合理性，计提金额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结合前期收购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说明商誉减值测试的主要方法和过程，计提减值的依据及合理性，计提金额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公司商誉的主要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誉余额为 1,337.88 万元，主要系收购奥通迈胜、卓识网安、上海慧集及福建龙昇形成，确认商誉金额分别为 550.73 万元、439.07 万元、278.43 万元及 69.66 万元，其中奥通迈胜、卓识网安及上海慧集确认的商誉金额合计数占公司商誉金额的 94.79%。

2、主要标的公司的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奥通迈胜	主营业务收入	139,350,214.97	165,759,189.05	129,719,867.07
	主营业务成本	91,836,056.46	102,153,566.82	70,159,677.83
	净利润	2,803,755.51	23,072,680.48	34,838,688.18
卓识网安	主营业务收入	85,134,593.92	65,477,895.72	50,356,602.79

公司名称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6,512,268.55	19,564,600.64	17,157,480.66
	净利润	32,124,614.95	25,214,177.94	16,278,577.35
上海慧集	主营业务收入	30,583,193.94	36,533,537.46	33,912,713.58
	主营业务成本	19,515,013.66	20,861,705.87	16,978,059.37
	净利润	-3,130,981.58	4,045,756.30	5,272,515.02
福建龙昇	主营业务收入	29,272,894.49	20,381,297.86	483,883.49
	主营业务成本	21,810,374.94	15,319,258.68	537,087.62
	净利润	2,033,686.75	902,536.59	-922,098.32

3、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1) 2018 年末奥通迈胜商誉减值测试

2018 年末，奥通迈胜未来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永续年
一、产品销售收入	13,000.00	13,650.00	14,332.50	15,049.13	15,801.58	15,801.58
二、产品销售净额	13,000.00	13,650.00	14,332.50	15,049.13	15,801.58	15,801.58
减：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	-	-	-	-	-	-
产品销售成本	8,580.00	9,009.00	9,602.78	10,082.91	10,587.06	10,587.06
三、产品销售毛利	4,420.00	4,641.00	4,729.73	4,966.21	5,214.52	5,214.52
减：销售费用	1,600.00	1,760.00	1,848.00	2,125.20	2,231.46	2,231.46
管理费用	1,700.00	1,785.00	1,874.25	1,967.96	2,066.36	2,066.36
财务费用	201.00	261.00	261.00	261.00	261.00	261.00
四、销售利润	919.00	835.00	746.47	612.05	655.70	655.70
加：其他业务利润净额	-	-	-	-	-	-
五、营业利润	919.00	835.00	746.47	612.05	655.70	655.70
加：投资收益	-	-	-	-	-	-
补贴收入	200.00	220.00	240.00	260.00	280.00	
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六、利润总额	1,119.00	1,055.00	986.47	872.05	935.70	655.70
适用所得税税率	15%	15%	15%	15%	15%	15%
减：所得税	167.85	158.25	147.97	130.81	140.36	98.36
七、净利润	951.15	896.75	838.50	741.24	795.35	557.35
加：折旧费用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摊销费用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年
利息支出(税后)	170.85	221.85	221.85	221.85	221.85	221.85
资产组终值回收	-	-	-	-	-	-
减:资本性支出	-	-	-	-	-	-
营运资本增加	-1,558.88	701.50	736.57	773.40	812.07	
八、净现金流量	2,920.88	657.10	563.78	429.69	445.13	1,019.20
九、折现期	1	2	3	4	5	
十、折现率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十一、折现系数	0.8696	0.7561	0.6575	0.5718	0.4972	3.3145
十二、现金流现值	2,539.89	496.87	370.70	245.68	221.31	3,378.14
现金流现值和(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7,252.58
股权账面价值						13,065.94
减:营运资本						15,588.78
加:金融负债						4,325.00
加:商誉(100%)						786.75
资产组账面价值						2,588.91

公司在考虑奥通迈胜融资结构、同行业市场的股本收益率和债务收益率的基础上,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预期报酬率 15%作为奥通迈胜折现率。

依据对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有形资产和可确认的无形资产组成的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按上述折现率折现作为资产组可收回现金流量,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对奥通迈胜测算的可收回金额为7,252.58万元,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2,588.91万元,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全部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奥通迈胜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对奥通迈胜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 2018年末卓识网安商誉减值测试

2018年末,卓识网安未来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年
一、产品销售收入	8,939.13	9,386.09	9,855.39	10,348.16	10,865.57	10,865.57
二、产品销售净额	8,939.13	9,386.09	9,855.39	10,348.16	10,865.57	10,865.57
减: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	-	-	-	-	-	-
产品销售成本	2,771.13	2,909.69	3,055.17	3,207.93	3,368.33	3,368.33
三、产品销售毛利	6,168.00	6,476.40	6,800.22	7,140.23	7,497.24	7,497.24
减:销售费用	690.18	759.20	797.16	916.73	962.57	962.57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年
管理费用	885.52	929.79	976.28	1,025.10	1,076.35	1,076.35
财务费用	-	-	-	-	-	-
四、销售利润	4,592.31	4,787.41	5,026.78	5,198.41	5,458.33	5,458.33
加：其他业务利润净额	-	-	-	-	-	-
五、营业利润	4,592.31	4,787.41	5,026.78	5,198.41	5,458.33	5,458.33
加：投资收益	-	-	-	-	-	-
补贴收入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六、利润总额	4,632.31	4,827.41	5,066.78	5,238.41	5,498.33	5,498.33
适用所得税税率	15%	15%	15%	15%	15%	15%
减：所得税	694.85	724.11	760.02	785.76	824.75	824.75
七、净利润	3,937.46	4,103.30	4,306.77	4,452.65	4,673.58	4,673.58
加：折旧费用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摊销费用	-	-	-	-	-	-
利息支出（税后）	-	-	-	-	-	-
资产组终值回收	-	-	-	-	-	-
减：资本性支出	-	-	-	-	-	-
营运资本增加	351.95	369.55	388.02	407.42	427.80	
八、净现金流量	3,593.51	3,741.75	3,926.74	4,053.22	4,253.78	4,681.58
九、折现期	1	2	3	4	5	
十、折现率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十一、折现系数	0.8696	0.7561	0.6575	0.5718	0.4972	3.3145
十二、现金流现值	3,124.79	2,829.30	2,581.90	2,317.44	2,114.88	15,517.14
现金流现值和(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28,485.46
股权账面价值						7,429.09
减：营运资本						7,038.98
加：金融负债						-
加：商誉（100%）						860.92
资产组账面价值						1,251.04

公司在考虑卓识网安融资结构、同行业市场的股本收益率和债务收益率的基础上，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预期报酬率 15%作为卓识网安折现率。

依据对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有形资产和可确认的无形资产组成的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按上述折现率折现作为资产组可收回现金流量，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卓识网安测算的可收回金额为 28,485.46 万元，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1,251.04 万元，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全部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卓识网安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对卓识网安商誉计提减值

准备。

(3) 2018 年末上海慧集商誉减值测试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19】第 01-145 号评估报告，2018 年末，上海慧集未来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永续年
主营业务收入	3,095.00	3,255.25	3,478.54	3,695.84	3,754.48	3,754.48
减：主营业务成本	1,571.95	1,617.40	1,692.90	1,766.90	1,776.19	1,776.1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2.11	12.15	12.67	13.16	13.23	13.23
销售费用	276.23	289.49	308.59	327.19	332.69	332.69
管理费用	971.54	996.77	1,031.94	1,066.16	1,075.38	1,075.38
财务费用	1.24	1.30	1.39	1.48	1.50	1.50
利润总额	263.05	339.32	432.32	522.28	556.86	556.86
加：利息支出	-	-	-	-	-	-
折旧及摊销	294.20	294.20	294.20	294.20	294.20	294.2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57.25	633.52	726.52	816.48	851.06	851.06
减：资本性支出	194.54	230.67	297.14	323.99	431.08	163.24
营运资本变动	2,849.33	117.99	173.02	168.73	38.64	
自由现金流量	-2,486.62	284.86	256.36	323.76	381.34	687.82
折现率	14.08%	14.08%	14.08%	14.08%	14.08%	14.08%
折现期	1.00	2.00	3.00	4.00	5.00	
折现系数	0.8766	0.7684	0.6736	0.5904	0.5176	3.6761
各年现金流量现值	-2,179.77	218.89	172.68	191.15	197.38	2,528.50
现金流现值和(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1,128.83
股权账面价值						4,786.49
减：营运资本						3,736.32
加：金融负债						-
加：商誉（100%）						397.76
资产组账面价值						1,447.93

评估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 CGU 期望投资回报率。为此，第一步，首先在上市公司中选取对比公司，然后估算对比公司的系统性风险系数 β （Levered Beta）；第二步，根据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对比公司 β 以及被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估算 CGU 的期望投资回报率（税前），并以此作为折现率。根据计算得到 CGU 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为 14.08%

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上海慧集	14,479,315.29	11,288,300.00	3,191,015.29	2,133,193.72	0.00	2,133,193.72

(4) 2018 年末福建龙昇商誉减值测试

福建龙昇系奥通迈胜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已经对奥通迈胜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福建龙昇经营情况良好，2018 年实现净利润 203 万元，商誉金额 69.66 万元，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证监会发布的相关提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公司对奥通迈胜、卓识网安未来自由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并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慧集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进行评估，审慎评价评估值模型中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以及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参数输入值的合理性，谨慎评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根据报告期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公司商誉减值计提充分、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回复：

1、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核查程序主要如下：

(1) 了解商誉减值测试的控制程序，包括了解划分的资产组及资产组价值的判定；

(2) 了解各资产组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计算过程；

(4) 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采用折现率及预测数据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收入情况、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

(5) 利用评估机构对期末商誉价值重新评估的工作，并复核评估师所使用的估值方法、测试关键假设的适当性、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等。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计提减值的主要依据合理，计提金额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6月25日